

证券代码：834536

证券简称：金诺佳音

主办券商：太平洋证券

北京金诺佳音国际文化传媒股份公司

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(一) 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4年3月15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大厂影视小镇公司会议室
-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召开+网络视频
-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4年3月4日以书面、邮件、电话方式发出。
-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张岩先生
- 会议列席人员：公司高级管理人员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会议的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和《北京金诺佳音国际文化传媒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出席本次董事会的人员和会议召集人的资格合法有效，会议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。

(二) 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8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。

董事黎灶喜、姜肖宁、谭梅因个人原因缺席，未委托其他董事代为表决。

董事裴少海因个人原因以通讯方式参与表决。

董事庄海洋因个人原因以通讯方式参与表决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(一) 审议通过《公司向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朝阳支行申请不超过人民币 1000 万元的授信额度的贷款》的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公司目前发展计划及资金需求，现拟向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朝阳支行申请不超过人民币 1000 万元的授信额度的贷款，用于补充公司生产经营所需的流动资金。公司拟用自有房产（X 京房权证朝字第 1552819 号，朝阳区建国路 18 号院 6 号楼 30 至 31 层 3004）为本次贷款提供抵押担保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况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二) 审议通过《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》的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章程》及相关规定，关于《公司向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朝阳支行申请不超过人民币 1000 万元的授信额度的贷款》的议案尚需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执行，经董事会商议决定于 2024 年 4 月 1 日召开 2024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况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三) 备查文件目录

北京金诺佳音国际文化传媒股份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

北京金诺佳音国际文化传媒股份公司

董事会

2024年3月15日